

2019年8月4日

主日講台信息

「興起發光」

／林炳宏牧師

經文：約翰福音八章 12—19 節

耶穌又對眾人說：我是世界的光。跟從我的，就不在黑暗裡走，必要得著生命的光。法利賽人對他說：你是為自己作見證，你的見證不真。耶穌說：我雖然為自己作見證，我的見證還是真的；因我知道我從哪裡來，往哪裡去；你們卻不知道我從哪裡來，往哪裡去。你們是以外貌判斷人，我卻不判斷人。就是判斷人，我的判斷也是真的；因為不是我獨自在這裡，還有差我來的父與我同在。你們的律法上也記著說：兩個人的見證是真的。我是為自己作見證，還有差我來的父也是為我作見證。他們就問他說：你的父在哪裡？耶穌回答說：你們不認識我，也不認識我的父；若是認識我，也就認識我的父。

黑暗中光的重要

在預備今天信息的時候，我心中想起了一些畫面。多年前我跟弟兄姊妹們一起去以色列，其中有一天下午的行程是去爬西乃山。上山的時候，大家騎著駱駝上去，下山的時候，大家則是用走路的。當大家一騎上駱駝，馬上就可以感受到與地面的距離。

下山的時候，因為天色已暗，大家就陸續把先前預備的手電筒拿出來。我印象很深刻，當時大家看得最清楚的就是前面那個人的背影，大家就跟著背影走，除了走在最前面的那位領隊。

那天我跟一位年長的媽媽一起下山，她因為膝蓋不是很好，我們走得比較慢，就走在隊伍的後面。但也因為如此，所有的光都在我們的前面，感覺就特別的明亮，大家跟著光走，就不覺得在黑暗裡。

因為那個地方日夜溫差大，下山的時候開始有些涼。手電筒的光雖然沒有什麼溫度，但是當大家用光彼此照亮、互相扶持的時候，就特別感覺到溫暖。那次的經驗讓我對光在黑暗中有特別的感受。

光有「生命」的意思

約翰福音第八章 12 節「耶穌對眾人說：我是世界的光」。耶穌是世界的光，但這光不是從世界來、也不屬於這個世界，這光是真光，來到世上要照亮所有的人。這光有著幾種不同的含意。

當我們下西乃山的時候，大家手拿著手電筒，手電筒的光可以指引我們前面的路，不至於跌落山谷，可以保全生命。我們也知道光可以帶來生命的活力。

我們可能有過這樣的經驗，在一片漆黑的路上開車，如果前面有部車子，我們只要跟著前面的車子走就可以了。手電筒和車的光可以指引我們前面的路，但是耶穌這世界的光卻要指示我們生命的道路。大衛曾經作詩讚美神說「你必將生命的道路指示我。在你面前有滿足的喜樂；在你右手中有永遠的福樂。」(詩十六 11)

主耶穌說：我是世界的光。跟從我的，就不在黑暗裡走，必要得著生命的光。(約八 12) 生命在主耶穌裡面，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，所以光有「生命」的意思。這個生命不是普通的生命氣息，而是從神來的生命，是一個永遠的生命；不是一個平淡無奇的生命，而是一個豐盛、彩色繽紛的生命。盼望在座的每一位都能夠得著這個生命。

光有「真理」的意思

光除了有「生命」的意思，還有什麼樣的意思呢？當我們從西乃山下來的時候，伸手不見五指；但是當大家把手電筒打開，在一片漆黑中就可以看得清楚，因為有光。同樣的，我們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常常也是人云亦云，隨波逐流、無所適從，我們無法看得清楚、正確的分辨，除非我們被光照。詩篇一百一十九篇說「你的話是我腳前的燈，是我路上的光。」(詩一一九 105) 神的話就是真理，真理就是光，所以光也有「真理」的意思。

耶穌就是真理

在約翰福音八章 13 節，法利賽人否決了耶穌自己的見證，他們說耶穌是自說自話，自己為自己做見證，所以見證不真。這句話聽起來好像有理，人怎麼可以自己為自己來做見證呢？應該要有見證人。這就像先生常常對太太說我愛你，但是要太太感受得到才算數。

「需要見證人」這個原則適用在每個人的身上，但不適用在主耶穌的身上。耶穌說：我雖然為自己做見證，我的見證還是真的。我們沒有一個人能夠自己替自己做見證，因為我們都是罪人，可靠性很低，但是主耶穌是最可靠、最真實的，因為祂是信實的。所以即使耶穌為自己做見證，祂的見證也是真的。

耶穌說：因為我知道我從哪裡來，往哪裡去。耶穌從父那裡來，祂要往父那裡去。道成肉身的耶穌從伯利恆來，要往各各他去，為我們的罪受死。不論是指天上的或是地上的，耶穌都知道祂從哪裡來，也知道要往哪裡去，因為祂就是神。

認識真理才不會無知

耶穌為自己做的見證是真實、可靠的，祂就是真理。耶穌來到世上，賜下真理的光，指出我們的錯誤、無知。真理的相反就是無知，當人遠離真理就會無知，人有了真理就不會無知。

有人覺得 13 號星期五不吉利，有人覺得「四」這個數字不好，有人出門或

辦事要看良辰吉時，有人一到農曆七月就覺得怪怪的，但是每天都是耶和華的日子，每個時刻都在上帝的恩手中。教會李賢鎧長老翻譯了一本書，書名就叫做〈今天是你最美好的一天〉，當中有一句話「當你的生命是在神的手中時，每天都是你最美好的一天。」

一個長時間在黑暗裡的人，他已經習慣在黑暗，不知道自己是在黑暗裡，就像人長時間在說謊的世界裡，就不會覺得說謊是錯誤的。人不想要在黑暗裡，就需要被光照。耶穌是照亮世界的光，認識了主，就是認識了真理。人常常容易看見別人的問題，卻不容易看見自己的問題；當一個人認識了主，就認識了自己的問題。

光有「愛」的意思

光有「真理」的意思，還有什麼樣的意思呢？當大家下西乃山的時候，四面一片漆黑，氣溫也開始下降，但是當大家一起用光彼此照亮，並肩走下山，有說有笑，這時我就發現光賦予了我們活力，並且充滿了情感和溫暖，讓人有愛的感覺。聖經說「愛弟兄的，就是住在光明中，……唯有恨弟兄的，是在黑暗裡，且在黑暗裡行。」（約壹二 10、11）一個人有愛，就是在光明中；一個人有恨，就是在黑暗裡。光有「愛」的意思。

一個人會不斷出現在你的心裡，你總是忘不了他，可能有兩種情形，一種是你很愛這個人，另外一種是你很恨這個人。愛和恨會帶來完全不同的結果。聖經說「恨弟兄的，就是在黑暗裡行，不知道往哪裡去，因為黑暗叫他眼睛瞎了。」（約壹二 11）所以恨就像一塊厚厚的黑布矇住人的眼睛，讓他看不清楚方向，因為恨會扭曲一個人的觀點，讓人產生偏見，做出錯誤的判斷，在不知不覺中就失足犯罪。

相反的，聖經說：一個人內心如果充滿愛，就像是住在光明中的人。光會照在他所行的路徑上，他就可以看得很清楚、走得很穩當，不會失足、跌倒。耶穌是世界的光，祂愛我們，為我們的罪受死。光就是愛，所以光有生命、真理和愛的意思。耶穌是真光，當光照在我們心裡，才開始有生命、有真理、有愛。

憑信跟隨主

耶穌說：我是世界的光。跟從我的，就不在黑暗裡走，必要得著生命的光。（約八 12）要得著這生命的光有一個很重要的關鍵，就是要跟從主耶穌。生命的光來了，如果你拒絕這光，就是拒絕上帝、拒絕生命。

主耶穌要我們怎樣跟從祂呢？我們可能都有過跟從的經驗。你要去一個地方，跟朋友各開一部車，你不知道路，要跟著朋友的車子走。但是你可能會跟錯，也可能在跟的過程心裡想：他這樣走，對嗎？如果你跟錯了，就白跟了。

但是跟從耶穌是不會錯的，祂對道路十分的熟悉，事實上祂就是道路。主耶穌要我們跟從祂，但是人的本性常常是喜歡走自己的路，不喜歡被約束，跟一跟，覺得沒意思；或是跟一跟，覺得怎麼跟我自己想要的不一樣，就不想跟了。不論我們信主有多久、對聖經有多麼熟、對於服事有多麼老練，如果我們

(包括我在內)不謙卑的跟從主，不仰望主的憐憫，不能儆醒度日，任何一個人都有可能落在黑暗裡，絆倒了自己、也絆倒了別人。

其實一個人會跌倒的原因很簡單，就是離開了上帝。一開始可能只是小小的偏離，到後來越離越遠、越離越遠，到最後連自己是怎麼跌倒的，也不太知道。

主耶穌要我們進窄門、走小路，進窄門、走小路就是要單單依靠耶穌，只有憑著信心，沒有別的。一個人要得著永生也沒有其他的門和路，只有藉著相信耶穌基督這一條路，聖經說「除他以外，別無拯救。」(徒四 12)

專一跟從主

西門彼得之所以跟從主，是因為他知道、也相信在主有永生之道。弟兄姊妹，既然我們也知道、也相信在主有永生之道，我們就要專一的來跟從主。

專一的跟從主就是始終相信主、倚靠主、也順服主，不管主的帶領你喜歡或不喜歡、覺得合理或是不合理，求主加添給我們信心，總是相信神的帶領是不會錯的，主絕不會撇下跟從祂的人。

行在光中跟從主

主耶穌還要我們怎樣來跟從祂呢？耶穌說：我是世界的光。跟從我的，就不在黑暗裡走，必要得著生命的光。跟從主耶穌的人有一個特質，就是不在黑暗裡走。我們可能有過因為天色太暗認錯人，或是被人認錯的經驗，但是光可以指出我們的錯誤和無知。所以一個人如果不要在黑暗裡走，就必須要被光照。

在約翰福音第八章 14 節「耶穌說：你們卻不知道我從哪裡來，往哪裡去。」是的，除非有聖靈的光照，否則人不會明白耶穌從哪裡來，往哪裡去。事實上人也不知道自己是從哪裡來，要往哪裡去。人不知道自己是從神那裡來，因為我們是神所造的；人也不知道如果我們不藉著耶穌，接受上帝所預備的救恩，就不能往父神那裏去，除非人能夠認識耶穌，肯聽耶穌的話。

耶穌的話就是真理、就是光，真理的相反就是無知。一個人最大的無知就是不認識創造我們、愛我們、要救贖我們的上帝。一個跟從主的人就不在黑暗裡走，必要得著生命的光。光是在強調要生活在光明、真理、正確的裡面，一個人信了耶穌，不等於就不會犯錯，但因為有真理的光照，就比較不會在黑暗中被拉下去。

就像大衛藐視耶和華的命令，行神眼中看為惡的事，他犯了姦淫和殺人的罪，在黑暗中很久、很久。神差遣拿單去見大衛並責備他，當聖靈的光臨到大衛，他就承認罪。雖然這個過程很辛苦、代價很大，但是大衛的罪得著赦免。

弟兄姊妹，從前我們也是在黑暗裡，但如今我們已經得著這生命之光，我們是光明之子，神要我們除掉暗昧的行為，行事為人端正、光明磊落，好像行在白晝裡。主也要我們明白真理、明辨是非對錯，在這世界的洪流當中，我們能夠屹立、不搖動。主要我們在光中活出真理來跟從祂，神也絕不會撇下在光

中行的人。

活出愛來跟從主

主還要我們如何跟從祂呢？光有「愛」的意思，主要我們活出愛來跟從祂，因為愛弟兄的，就是住在光明中。有位慕道友說他很喜歡來教會，我就請教他：是什麼樣的原因吸引他來？他說：因為教會裡有愛。教會就是神的家，神就是愛，所以教會應該是一個愛的群體，可以讓人感受到愛和溫暖。當教會有更多的人願意主動伸出關懷的手，我們的教會一定是溫暖的。

我想最能夠享受到肢體的愛、最能夠學習活出愛、也最能夠讓我們生命成長的地方，就是團契。教會中還有許多的弟兄姊妹，可能因為一些原因還沒有加入團契，盼望教會有更多的弟兄姊妹能夠進入團契，享受肢體的生活。讓我們能夠一起同奔天路，一起哭、一起笑，一起追求、一起成長。

我也鼓勵已經參加團契的弟兄姊妹，當你在教會看到同個年齡層的肢體，但他似乎還沒有加入團契的，鼓勵你能夠伸出關懷的手，主動的來問候他、邀請他。

我們都希望教會是充滿愛和溫暖，但是我們也必須承認一件事情，不論是有心或者是無心所造成的傷害，在任何地方都會存在，即使在教會也不例外。我印象很深刻，康牧師就曾經這樣說過，如果你都沒有被傷害過，那你有可能都是在傷害別人。

事實上我們從小到大都曾經被人有意無意的傷害過，也都曾經有意無意的去傷害過別人。我們必須承認我們的力量實在是微小，也沒有愛人的能力，但是有了耶穌，我們就有了愛人的能力。聖經說「我們應當彼此相愛，因為愛是從神來的。」(約壹四7)

在舊約的路得記，我們看到路得和拿俄米她們彼此之間的愛，特別是路得定意去照顧一無所有的拿俄米，她在烈日之下拾穗來養活拿俄米；在波阿斯的身上，我們也看到他慷慨的來照顧孤寡。

光就是愛，正確的愛是在光輝中，錯誤的愛是在黑暗裡，只有痛苦、沒有未來。一個心裡有愛的人，不論做什麼事，心中都是會很有力量的。耶穌是世界的光，主要我們專一的跟從，用活出真理和活出愛來跟從祂。

為主發光

最後講到我們要為主發光。耶穌是世界的光，祂將生命的光帶到世間。人不曉得從哪裡來，要往哪裡去；人不曉得明天會如何，活在空虛、愁煩、不安和害怕的當中，但是耶穌要照亮、指引，祂要為人預備一條平安和有盼望的路。

耶穌說我們是世上的光，光是不能隱藏的，我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，叫人看見我們的好行為，便將榮耀歸給我們在天上的父。我們這個光雖然也常常會犯錯，但是我們可以將世界的光、生命的光帶給這個世界，使人看見盼望、力量，還有救贖。

今年教會主日崇拜的主題是「傳揚基督」，今天我們唱「人們需要主」這首詩歌，是的，人們需要主，但別人信主要靠我們去見證，生活時刻要像明燈，我們要用生命的見證來傳揚這生命的福音。年底教會有許多的福音聚會，我們可以及早為想要邀請的親友來禱告，求主在他們心裡動工，除去一切的攔阻，讓他們能夠順利的來到教會、來到福音聚會，讓他們能夠有機會聽聞福音。

感謝主，我們也看到主日都有新朋友來到教會，我們為此感恩；也求主繼續讓我們有機會能夠邀請新朋友來到我們當中，讓更多人在這個教會能夠認識主，讓教會能夠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成為一盞明燈，吸引人來歸向祂；我們也求主將得救的人數不斷的加添給教會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在教會我們都很喜歡查經，這卷書查完了，我們馬上會去想接下來要查哪一卷書，但是我也向主祈求，讓我自己和弟兄姊妹在傳福音的時候，也有同樣的熱情，跟這個人傳過了福音，馬上會想到下一個我們要向誰來傳福音。

再過幾天就是父親節，盼望父親們都能夠得著這一生當中最寶貴的禮物，就是能夠認識主耶穌，得著救贖的恩典。我們也祈求主，為我們開傳福音的門，賜給我們機會，賜給我們智慧和勇氣，讓我們帶領家裡還沒有信主的人，一個、一個都能夠來到主的面前，讓他們能夠回轉歸向神，得著這生命之光。

我們一起禱告：

天父，我們感謝祢，因祢憐憫的心腸，叫清晨的日光從高天臨到我們，要照亮坐在黑暗中、死蔭裡的人，把我們的腳引到平安的路上。懇求父神加給我們力量，讓我們能夠為主發光，能夠專一的跟從主，行在光中活出真理、並且活出愛，用美好的見證、帶著美好的盼望，來傳揚這最美好的生命福音，能夠領人歸主，把榮耀歸給神。我們這樣禱告是奉靠主耶穌基督的聖名。阿們！

（林玉卿姊妹整理）